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K CULTURE HOLDINGS LIMITED

KK 文化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於百慕達繼續經營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50)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業績公佈

經審核業績

KK文化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營業額	3	20,051	53,193
直接經營成本		(11,184)	(13,990)
毛利		8,867	39,203
其他收入		6,462	9,011
銷售及分銷成本		(11,349)	(20,009)
行政費用		(25,019)	(47,75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應收貸款 之減值，扣除撥回		(124)	(1,060)
財務費用		(1,262)	(1,116)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除所得稅前虧損	5	(22,425)	(21,726)
所得稅抵免	6	66	271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本年度虧損		(22,359)	(21,455)
已終止經營業務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本年度虧損	7	—	(14,848)
本年度虧損		(22,359)	(36,303)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其他全面收益			
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股本工具之公平價值(虧損)/收益		<u>(13,887)</u>	<u>13,417</u>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u>(13,887)</u>	<u>13,417</u>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u>(36,246)</u>	<u>(22,886)</u>
以下人士應佔本年度虧損：			
本公司權益股東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本年度虧損		(22,562)	(21,455)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本年度虧損		<u>-</u>	<u>(12,322)</u>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之本年度虧損		<u>(22,562)</u>	<u>(33,777)</u>
非控股權益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本年度溢利		203	-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本年度虧損		<u>-</u>	<u>(2,526)</u>
非控股權益應佔之本年度溢利/ (虧損)		<u>203</u>	<u>(2,526)</u>
		<u>(22,359)</u>	<u>(36,303)</u>
以下人士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權益股東		(36,449)	(20,360)
非控股權益		<u>203</u>	<u>(2,526)</u>
		<u>(36,246)</u>	<u>(22,886)</u>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			
	9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5.05 港仙)	(4.80 港仙)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u>-</u>	<u>(2.76 港仙)</u>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及 已終止經營業務		<u>(5.05 港仙)</u>	<u>(7.56 港仙)</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資產與負債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48	3,441
使用權資產		4,398	10,712
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股本工具		36,228	50,115
		40,874	64,268
流動資產			
存貨		20	–
貿易應收款項	11	2,358	4,254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	12	11,096	13,142
可收回稅項		610	813
應收貸款		13,220	14,051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92,553	100,177
		119,857	132,437
流動負債			
合約負債		1,159	788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3	14,052	6,661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14	1,093	1,093
其他借貸		5,818	5,760
租賃負債之即期部份		957	6,592
稅項撥備		–	155
		23,079	21,049
流動資產淨值		96,778	111,388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37,652	175,656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之非即期部份		544	2,302
		544	2,302
資產淨值		137,108	173,354
權益			
股本	15	89,323	89,323
儲備		47,582	84,031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136,905	173,354
非控股權益		203	–
權益總額		137,108	173,354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							非控股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僱員 賠償儲備 千港元	投資 重估儲備 千港元	合併儲備 千港元	繳入盈餘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89,323	162,310	-	15,273	(43,897)	95,402	(145,057)	173,354	-	173,354
本年度虧損	-	-	-	-	-	-	(22,562)	(22,562)	203	(22,359)
其他全面收益										
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股本工具之公平價值變動	-	-	-	(13,887)	-	-	-	(13,887)	-	(13,887)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	-	(13,887)	-	-	(22,562)	(36,449)	203	(36,246)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 結餘	<u>89,323</u>	<u>162,310</u>	<u>-</u>	<u>1,386</u>	<u>(43,897)</u>	<u>95,402</u>	<u>(167,619)</u>	<u>136,905</u>	<u>203</u>	<u>137,108</u>

綜合權益變動表(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							非控股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僱員 賠償儲備 千港元	投資 重估儲備 千港元	合併儲備 千港元	繳入盈餘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89,323	162,310	1,991	1,856	(43,897)	95,402	(113,271)	193,714	(21,821)	171,893
購股權失效	-	-	(1,991)	-	-	-	1,991	-	-	-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16)	-	-	-	-	-	-	-	-	24,347	24,347
與權益股東交易	-	-	(1,991)	-	-	-	1,991	-	24,347	24,347
本年度虧損	-	-	-	-	-	-	(33,777)	(33,777)	(2,526)	(36,303)
其他全面收益										
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股本工具之公平價值變動	-	-	-	13,417	-	-	-	13,417	-	13,417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	-	13,417	-	-	(33,777)	(20,360)	(2,526)	(22,886)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之結餘	89,323	162,310	-	15,273	(43,897)	95,402	(145,057)	173,354	-	173,35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KK文化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零年三月十三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公司，後來於二零零三年一月二十九日撤銷於開曼群島之註冊及遷冊至百慕達，並按照百慕達法例持續經營為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之地址位於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及其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灣仔港灣道1號會展廣場辦公大樓44樓。本公司連同附屬公司以下統稱為「本集團」。本公司之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乃投資控股公司，提供企業管理服務。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提供廣告服務以及銷售醫療及保健產品。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亦從事物業投資。

於二零一九年，本集團出售其於Fullmoon Global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出售集團」)的全部權益，出售集團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廣告服務。出售集團的財務業績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經營業務」(「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呈列為已終止經營業務。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適用之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以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亦包括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

2. 採納新訂立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2.1 於本年度內生效之新訂立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首次採納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新訂立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其與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開始之年度期間之綜合財務報表有關並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訂	重大之定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	業務之定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訂	利率基準改革

採納自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訂立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之會計政策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2.2 已頒佈但未生效之新訂立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公佈日期，以下新訂立或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已經頒佈但尚未生效，亦未由本集團提前採納。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⁵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訂	作擬定用途前之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訂	有償合約—履行合約的成本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之修訂	利率基準改革—第二階段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	概念框架參考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的資產 出售或注資 ⁶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之修訂	2019冠狀病毒病相關租金寬減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及相關修訂 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週期之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年度改進 ³

1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2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3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4 對收購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首個年度期間初或之後的業務合併生效

5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6 於待定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本公司董事(「董事」)預期，本集團將於有關規定生效日期後之首個期間在會計政策中採納所有有關規定。本公司董事現正評估首次應用新訂立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迄今，董事作出之初步結論為首次應用此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將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財務影響。

3. 營業額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提供廣告服務、銷售醫療及保健產品及物業投資。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		
廣告收入—招聘	18,247	53,032
銷售醫療及保健產品	1,804	—
來自其他來源之收益：		
租金收入	—	161
	20,051	53,193
已終止經營業務		
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		
廣告收入—鐵路媒體	—	4,036
	20,051	57,229

於下表，收益按主要地區市場、主要產品及服務鏈以及收益確認時間分拆。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			
	廣告-招聘		物業投資		銷售醫療及保健產品		合計		廣告-鐵路媒體		合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主要地區市場												
香港	18,247	53,032	-	161	1,804	-	20,051	53,193	-	-	20,051	53,193
中國	-	-	-	-	-	-	-	-	-	4,036	-	4,036
	<u>18,247</u>	<u>53,032</u>	<u>-</u>	<u>161</u>	<u>1,804</u>	<u>-</u>	<u>20,051</u>	<u>53,193</u>	<u>-</u>	<u>4,036</u>	<u>20,051</u>	<u>57,229</u>
主要產品及服務鏈												
提供廣告服務												
- 招聘	18,247	53,032	-	-	-	-	18,247	53,032	-	-	18,247	53,032
- 鐵路媒體	-	-	-	-	-	-	-	-	-	4,036	-	4,036
	<u>18,247</u>	<u>53,032</u>	<u>-</u>	<u>-</u>	<u>-</u>	<u>-</u>	<u>18,247</u>	<u>53,032</u>	<u>-</u>	<u>4,036</u>	<u>18,247</u>	<u>57,068</u>
物業租金	-	-	-	161	-	-	-	161	-	-	-	161
銷售醫療及保健產品	-	-	-	-	1,804	-	1,804	-	-	-	1,804	-
	<u>18,247</u>	<u>53,032</u>	<u>-</u>	<u>161</u>	<u>1,804</u>	<u>-</u>	<u>20,051</u>	<u>53,193</u>	<u>-</u>	<u>4,036</u>	<u>20,051</u>	<u>57,229</u>
收益確認時間												
於某一時間點	-	-	-	-	1,804	-	1,804	-	-	-	1,804	-
在一段時間轉讓	18,247	53,032	-	161	-	-	18,247	53,193	-	4,036	18,247	57,229
	<u>18,247</u>	<u>53,032</u>	<u>-</u>	<u>161</u>	<u>1,804</u>	<u>-</u>	<u>20,051</u>	<u>53,193</u>	<u>-</u>	<u>4,036</u>	<u>20,051</u>	<u>57,229</u>

下表提供貿易應收款項及來自客戶合約之合約負債資料：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應收款項	2,358	4,254
合約負債	<u>1,159</u>	<u>788</u>

合約負債主要與已收客戶預付代價有關。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約負債788,000港元已因完成服務而履行履約責任並確認為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收益。

本集團已應用可行權宜方法於其廣告服務銷售合約，因此上述資料並不包括本集團於完成原先預期年期為一年或以下之廣告服務合約項下其餘履約責任時有權獲得之收益的資料。概無其他考慮因素包含在該等銷售合約中。

4. 分部資料

執行董事已劃分本集團的持續經營業務為兩個可呈報及經營分部，而已終止經營業務則有一個可呈報及經營分部。該等經營分部受到監察，並在經調整分部經營業績的基礎上作出策略性決定。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			
	廣告-招聘		銷售醫療及保健產品		合計		廣告-鐵路媒體		合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收入-外部銷售	<u>18,247</u>	<u>53,032</u>	<u>1,804</u>	<u>-</u>	<u>20,051</u>	<u>53,032</u>	<u>-</u>	<u>4,036</u>	<u>20,051</u>	<u>57,068</u>
可呈報分部(虧損)/溢利	<u>(15,263)</u>	<u>(3,839)</u>	<u>495</u>	<u>-</u>	<u>(14,768)</u>	<u>(3,839)</u>	<u>-</u>	<u>(14,848)</u>	<u>(14,768)</u>	<u>(18,687)</u>
計入分部損益或分部資產計量的金額：										
折舊及攤銷	1,839	3,963	-	-	1,839	3,963	-	7,607	1,839	11,57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應收貸款減值，扣除撥回	105	(1)	-	-	105	(1)	-	-	105	(1)
利息收入	(407)	(409)	-	-	(407)	(409)	-	-	(407)	(409)
可呈報分部資產	<u>17,278</u>	<u>26,470</u>	<u>472</u>	<u>-</u>	<u>17,750</u>	<u>26,470</u>	<u>-</u>	<u>-</u>	<u>17,750</u>	<u>26,470</u>
可呈報分部負債	<u>10,327</u>	<u>8,488</u>	<u>435</u>	<u>-</u>	<u>10,762</u>	<u>8,488</u>	<u>-</u>	<u>-</u>	<u>10,762</u>	<u>8,488</u>

兩個年度內，該等分部概無賺取分部間收益。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可呈報分部虧損	(14,768)	(3,839)
未分配企業收入	5,908	8,576
未分配企業費用*	(12,303)	(25,655)
財務費用	(1,262)	(808)
	<u>(22,425)</u>	<u>(21,726)</u>
除所得稅前虧損		
可呈報分部資產	17,750	26,470
物業、廠房及設備	214	3,398
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本工具	36,228	50,115
使用權資產	3,587	5,328
應收貸款	1,812	2,644
按金及預付款	9,210	9,959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91,929	98,674
其他企業資產	1	117
	<u>160,731</u>	<u>196,705</u>
集團資產		
可呈報分部負債	10,762	8,488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1,093	1,093
其他借貸	5,818	5,760
租賃負債	643	3,40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5,302	4,413
其他企業負債	5	197
	<u>23,623</u>	<u>23,351</u>
集團負債		

* 未分配企業費用包括公司層面上的員工成本及折舊，以及本集團招致的法律及專業費用。

本集團來自外界客戶之收益以及其非流動資產(不包括財務工具)劃分為以下地區。

	來自外界客戶之收益 (持續經營業務)		非流動資產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香港(主體所在地)	<u>20,051</u>	<u>53,193</u>	<u>4,646</u>	<u>14,153</u>

按地區市場劃分之銷售乃根據客戶所在地分析，而非流動資產之地理位置則基於資產實際所在地。

其交易超過本集團收益10%之主要客戶之收益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廣告—客戶甲	不適用	5,927

並無單獨客戶於二零二零年佔本集團收益10%或以上。

5. 除所得稅前虧損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除所得稅前虧損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核數師酬金	500	500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485	2,949
投資物業之折舊	—	133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3,435	7,480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24,898	36,939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45)	48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176)	—
出售投資物業之收益	—	(1,39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應收貸款之減值，扣除撥回	124	1,060
短期租賃開支	—	59
低價值資產租賃開支	6	20
於直接經營成本確認的存貨成本	1,309	—
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物業之直接經營開支	—	77

附註：於本年度內，核數師其他服務之酬金為7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100,000港元)。

6. 所得稅抵免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一日，香港立法會通過二零一七年稅務(修訂)(第7號)條例草案(「條例草案」)，引入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條例草案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獲簽署立法，並於翌日刊登憲報。根據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合資格集團實體首2,000,000港元溢利將按8.25%稅率徵稅，而超過2,000,000港元之溢利將按16.5%稅率徵稅。不符合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資格之集團實體之溢利將繼續按稅率16.5%繳納稅項。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香港利得稅：		
本年度	82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148)	(271)
	<u>(66)</u>	<u>(271)</u>

所得稅抵免與按適用稅率計算之會計虧損對照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除所得稅前虧損	<u>(22,425)</u>	<u>(21,726)</u>
名義稅項，按有關課稅司法權區之虧損適用稅率計算	(3,700)	(3,584)
毋須課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191)	(314)
不可扣稅開支之稅務影響	41	2,293
未確認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3,932	1,605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u>(148)</u>	<u>(271)</u>
所得稅抵免	<u>(66)</u>	<u>(271)</u>

7. 已終止經營業務

誠如附註1所述，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九日，本集團訂立一份出售協議，出售於出售集團之全部權益，該公司從事廣告服務業務。出售事項已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六日完成，出售集團之控制權已於當日轉交予收購方。

出售集團之業務為本集團在中國提供廣告服務之全部業務分部，因此，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在二零一九年集團賬戶中列為已終止經營業務。

對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以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中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業績及現金流量之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營業額	4,036
直接經營成本	<u>-</u>
毛利	4,036
行政及其他經營費用	(9,394)
財務費用	<u>(957)</u>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除所得稅前虧損	(6,315)
所得稅開支	<u>-</u>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除所得稅後虧損	(6,315)
出售附屬公司之虧損(附註16)	<u>(8,533)</u>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年內虧損	<u><u>(14,848)</u></u>

與出售集團相關之現金流量淨額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產生之現金流入淨額	13,800
投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流出淨額	<u>(14,298)</u>
現金流出淨額	<u><u>(498)</u></u>

8. 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股息。

9. 每股虧損

(a) 就持續經營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之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之本年度虧損		
持續經營業務	(22,562)	(21,455)
已終止經營業務	—	(12,322)
	<u>(22,562)</u>	<u>(33,777)</u>
股份數目		
	二零二零年 千股	二零一九年 千股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446,614</u>	<u>446,614</u>

(b) 就持續經營業務

持續經營業務每股基本虧損乃基於持續經營業務中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虧損22,562,000港元(二零一九年：21,455,000港元)計算，所使用之分母與上述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所使用者相同。

(c) 就已終止經營業務

於二零一九年，已終止經營業務每股基本虧損乃基於已終止經營業務中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虧損12,322,000港元計算，所使用之分母與上述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所使用者相同。

於二零二零年，由於本公司於全年並無任何潛在股本工具，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於二零一九年，由於行使購股權具反攤薄效應，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10. 其他無形資產

	廣告代理 特許權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總賬面值	194,899
累計攤銷及減值	<u>(172,050)</u>
賬面淨值	<u>22,849</u>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22,849
攤銷	(7,607)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16)	<u>(15,242)</u>
年末賬面淨值	<u>—</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總賬面值	—
累計攤銷及減值	<u>—</u>
賬面淨值	<u>—</u>

11. 貿易應收款項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貿易應收款項按發單日期及扣除撥備後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0至30天	2,269	3,941
31至60天	85	242
61至90天	4	37
91至120天	—	18
121至150天	—	12
超過150天	<u>—</u>	<u>4</u>
貿易應收款項總額	<u>2,358</u>	<u>4,254</u>

本集團給予其客戶7至120天(二零一九年：7至120天)之信貸期。

12.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其他應收款項	3,934	1,273
按金	2,622	2,661
預付款	4,615	9,997
	<u>11,171</u>	<u>13,931</u>
減：減值撥備	(75)	(789)
	<u><u>11,096</u></u>	<u><u>13,142</u></u>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之賬面值中包括累計減值虧損75,000港元(二零一九年：789,000港元)。

1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付款項按發票日期起計之賬齡為30天內(二零一九年：無)。

購買商品之平均信貸期為30日(二零一九年：無)。

14.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該等款項與貿易無關、無抵押、免息，並須按要求償還。

15. 股本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股份數目 千股	面值 千港元	股份數目 千股	面值 千港元
法定：				
每股面值0.20港元之普通股	<u>5,000,000</u>	<u>1,000,000</u>	<u>5,000,000</u>	<u>1,0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每股面值0.20港元之普通股 於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	<u>446,614</u>	<u>89,323</u>	<u>446,614</u>	<u>89,323</u>

16. 出售主要附屬公司

如附註7所述，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六日，本集團向獨立第三方出售其於出售集團之全部權益，出售集團從事提供廣告服務，代價為34,750,000港元，支付方式將為根據銷售及出售協議之條款及條件，按發行價每股買方股份0.2港元分三批向本集團或其指定代理人配發及發行股份。

第一批代價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六日收到，公平價值約為9,846,000港元。第二批及第三批代價被視為或然代價，待銷售及出售協議之條款及條件所述之條件獲達成時收取。

於本年度內，鑒於中國爆發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買方及獨家廣告合約持有人均無法合理確定獨家廣告合約延長期限的最終確定日期。本集團與買方雙方同意修改有關第二批代價股份發行日期及第三批代價股份發行日期的代價條款，分別改為(i)於二零二二年七月十五日或之前；及(ii)二零二三年七月十五日或之前支付。

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已根據(i)買方提供有關達成及履行支付條件的最新資料；及(ii)相關協議之代價的條款及條件性質，評估第二批代價股份及第三批代價股份的公平價值，並認為第二批代價股份及第三批代價股份須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確認為金融資產。經考慮買方的股份自二零一九年七月二日起已暫停買賣，而買方達成有關條件的可能性仍然微乎其微，本公司已評估並調低該部分代價的公平價值至對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的最低價值，因此，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確認金融資產的公平價值。

於出售日期之負債淨值如下：

	千港元
其他無形資產	15,242
貿易應收款項	5,094
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	24,080
銀行及現金結餘	107
其他應付款項	(1,528)
應付非控股權益款項	(12,563)
應付特許權費	(27,600)
其他借款	(8,800)
股東貸款	(99,165)
	<hr/>
	(105,133)
非控股權益	24,347
轉讓股東貸款	99,165
出售附屬公司之虧損	(8,533)
	<hr/>
總代價	9,846
	<hr/> <hr/>
總代價包含：	
發行股份	9,846
	<hr/> <hr/>
因出售產生之現金流出淨額：	
已出售現金及銀行結餘	(107)
	<hr/> <hr/>

17. 關連人士交易

本公司與屬本公司關連人士之附屬公司之交易已於綜合賬目時對銷而並無於本附註內披露。除業績公佈其他部份披露者外，本集團與其他有關連人士於年內進行之其他重大交易詳情披露如下：

(a) 關連人士交易

交易性質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專業費用	(i)	1,200	528
租賃收入	(ii)	(2,610)	(6,52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	(iii)	(2,910)	-

附註：

- (i)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付專業費用予關連公司(本公司董事曾慶贊先生亦為該公司董事及擁有控制權)，以提供公司秘書服務。服務酬金乃根據提供服務日期時之市價釐定。
- (ii)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二十四日，本公司與京基實業香港有限公司(「京基實業」)(作為特許人)及英裘企業管理有限公司(現稱「京基企業管理有限公司」)(「京基企業管理」)(作為獲特許人，英裘(控股)有限公司(現稱「京基金融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京基金融國際」)，其已發行股份於聯交所主板第一上市(股份代號：1468))之全資附屬公司)訂立特許協議(「特許協議」)，據此，特許人同意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二十四日至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五日期間向獲特許人租出香港灣仔港灣道1號會展廣場辦公大樓44樓之辦公室物業之若干面積，每月租金為580,000港元。由於京基實業由本公司主要股東陳家俊先生全資擁有，彼持有本公司21.28%之權益，且為京基金融國際之主要股東，故京基實業及京基金融國際為本公司之有關連人士。租金收入乃按訂立特許協議日期之市場資率支收。
- (iii)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向京基金融國際之全資附屬公司京基企業管理出售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代價為2,910,000港元。有關代價乃參考物業、廠房及設備於合約日期的賬面淨值經公平磋商釐定。

(b) 應收／(應付)一名有關連人士款項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與一名有關連人士有以下結餘：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計入其他應收款項：		
京基企業管理有限公司(附註)	<u>2,910</u>	<u>-</u>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		
京基實業香港有限公司(附註)	<u>(2,014)</u>	<u>(1,428)</u>

附註：應收／(應付)一名有關連人士款項為無抵押、免息且預期將於一年內收回。

(c) 主要管理人員補償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為董事。主要管理人員之酬金乃由薪酬委員會經考慮個別人士之表現及市場趨勢後釐定。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Recruit雜誌

招聘廣告業務的營業額由二零一九年約53,000,000港元減少65.7%至二零二零年約18,200,000港元。減少乃主要由於香港經濟轉差及2019冠狀病毒病爆發，導致勞動市場萎縮所致。

醫療及保健服務

醫療及保健服務自二零二零年七月開業以來錄得營業額約1,800,000港元。該營業額乃源於提供2019冠狀病毒病檢測及相關配套服務。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性

本公司的業務一般受以下因素所影響：(i)中國整體宏觀經濟環境；(ii)香港經濟及就業情況；及(iii)2019冠狀病毒病的疫情發展。

此等因素可能會或不會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有重大影響。本公司將繼續採取審慎之經營及財務政策，以應對此等不確定因素的影響。

前景

2019冠狀病毒病爆發及其後續狀況已對Recruit雜誌業務造成負面影響，因疫情下僱主暫停招聘甚或縮減公司人手，以致失業率飆升，使雜誌的廣告收入下降。隨著2019冠狀病毒病疫苗獲引進並接種，確診個案穩步回落，預料香港商業活動將會逐步恢復，經濟會復甦甚至反彈。人們對商品和服務的需求回升刺激消費，企業將會開始增加人手，而Recruit雜誌業務也會再現升勢。

考慮到Recruit雜誌及網站仍為本集團之核心優勢，且多年來一直佔據主導地位，我們將繼續透過保持嚴格成本控制、改善工作流程效率以及重組及簡化管理及運營流程，以維持於就業及印刷媒體行業之地位。

本集團之基本業務策略為透過提供優質內容及服務，贏得廣告商之信心。此外，本公司將繼續探索和把握業務發展機會。因此，我們認為，如發現具潛力的業務，將其加入為新分部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因我們可以通過各種新的業務模式、投資及／或收購促進業務擴張及發展。

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營業額約為20,0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57,2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減少65.0%，主要由於2019冠狀病毒病爆發而引致勞動市場趨於保守及出售鐵路媒體業務(該業務於二零一九年貢獻約4,000,000港元收入)。整體毛利率由二零一九年之75.6%下降至二零二零年之44.2%，因為銷售組合改變所引致。

其他收入於二零二零年減少27.8%至約6,5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9,000,000港元)，乃由於與京基企業管理有限公司之特許協議已於二零二零年五月到期，相對應之特許收入自其時已停止。

行政及其他經營費用減少56.2%至約25,0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57,100,000港元)，主要由於(i)因裁減冗員令員工成本減少約8,000,000港元；(ii)訂立辦公室續租安排後，租賃面積減少，令使用權資產折舊減少約5,500,000港元；及(iii)法律及專業費用減少3,000,000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自數名客戶之若干應收款項已於本公司授予信貸期逾期未付。因此，彼等被視為不可能收回及已確認減值虧損約1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1,10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對其他資產作出減值(二零一九年：無)。

主要財務表現

選擇於本業績公佈呈列上述財務數字，是因為其對本集團於本財政年度及／或上一個財政年度之財務報表有重大財務影響，其變動可能會對收益及溢利構成顯著影響。相信呈列此等財務數字之變動能有效地解釋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表現。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淨值約為96,8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111,400,000港元)。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流動比率(其定義為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為5.2(二零一九年：6.3)。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餘總額約為92,6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100,200,000港元)。

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本負債比率為0.04(二零一九年：0.03)，此乃根據本集團之計息債務總額除以股東權益總額而計算。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其他借貸總額約為5,8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5,800,000港元)。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銀行貸款(二零一九年：零)。

本集團採納集中的融資及庫務政策，確保有效運用本集團資金。本集團以穩健的態度監控外匯風險及利率風險，並於適當時使用遠期合約對沖其於買賣活動及資本開支中的外匯風險。

資本架構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已發行股份(「股份」)總數為446,614,000股(二零一九年：446,614,000股股份)，每股面值為0.2港元。

購股權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未行使購股權及概無購股權已授出、失效、獲行使或註銷。

其後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二日，本公司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九日通過之一項普通決議案而批准及採納之購股權計劃(「該計劃」)向若干合資格人士(定義見該計劃之規則)(「承授人」)授出合共22,300,000份購股權(「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最多22,300,000股每股面值0.2港元之普通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4.99%)，惟須待承授人接納後，方可作實。

集資活動

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與寶橋融資有限公司（「寶橋」，即「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據此，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八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授出之一般授權，透過配售代理以每股1.40港元之價格按竭盡所能基準向承配人配售最多74,000,000股股份。該等承配人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之第三方，且與彼等概無關連。配售合共74,000,000股股份之所得款項總額及所得款項淨額分別為約103,600,000港元及103,000,000港元，該等所得款項之擬定用途為一般營運資金及未來業務與投資機遇。下表概述(i)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ii)配售事項所得款項之擬定用途；(iii)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實際動用狀況；及(iv)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餘下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

配售事項 編號	配售事項所得款項 淨額	配售事項所得款項 之擬定用途	配售事項所得款項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之實際動用狀況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之餘下配售事項 所得款項淨額
(i)	約10,000,000港元	用於本集團日常營運 中之一般營運資金	已由本公司全數用於 本集團日常營運中之 一般營運資金	不適用
(ii)	約93,000,000港元	用於本集團物色到之 任何潛在投資機會	本集團尚未動用	約93,000,000港元，預期 於二零二一年完結前 動用

總計 約103,000,000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尚無物色到任何符合本集團商業策略之適合投資項目，本集團將繼續物色任何其他潛在投資機會。詳細時間表視乎整體經濟狀況、本公司之發展及市場狀況而定。

整體而言，董事會謹此宣佈，配售事項所得款項之擬定用途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重大變動。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並無進行任何集資活動。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資本承擔(二零一九年：無)。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或然負債(二零一九年：無)。

報告期後事項

除已披露者外，報告期末後並無發生重大事項。

有關附屬公司之重大收購及出售

除已披露者外，本集團於本年度並無進行任何其他有關附屬公司之重大收購或出售。

證券投資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投資兩項證券。其詳情、明細及年內變動概述如下：

主要業務	股份數目	股權%	於		增持	減持	年內之 公平價值 變動	於		
			二零二零年 一月一日 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估本集團 資產總值%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估本集團 資產淨值%		
上市股本證券-香港										
京基金融國際(控股) 有限公司(HK: 1468) ^{#(附註1)}	(i)證券經紀;(ii)財富管理; 及(iii)其他金融服務、 水貂養殖及買賣水貂毛 皮。	115,740,000	2.39%	44,559,900	-	-	(13,310,100)	31,249,800	19.4%	22.8%
中國實力科技控股 有限公司 (HK: 0164) [#]	(i)手機及多媒體技術; (ii)伽瑪射線照射服務; (iii)旅遊及消閒業務;及 (iv)鐵路媒體。	57,916,665	1.56%	5,555,646	-	-	(577,646)	4,978,000	3.1%	3.6%
總值				50,115,546	-	-	(13,887,746)	36,227,800	22.5%	26.4%

計入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本工具

附註1：上述上市證券為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的重大投資。投資成本總額約為24,996,000港元。於本年度內並無從相關投資收到股息。

本公司相信，將若干資本調配至證券投資，乃本集團分散風險之其中一個方法，同時整體回報可以提高，從而提升本公司之價值，整體上對股東有利。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證券投資乃分類為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本工具。本公司考慮於i)營運資金需求；ii)資金不足以償還到期債務；或iii)達到有利回報時出售部份或全部該等投資。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作出主要證券投資及並無自上述證券收取股息。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九日，本公司與中國寶力科技控股有限公司（「中國寶力」或「買方」，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164））訂立買賣協議（「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出售而買方有條件地同意收購Fullmoon Global Limited（「目標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Fullmoon為本公司當時之直接全資附屬公司，當時持有香港製作（媒體）有限公司（「香港製作」）及博功有限公司（「博功」）之（以上公司為本集團之鐵路媒體業務之載體）60%股權，總代價為34,750,000港元（「代價」）。代價是根據協議之條款及條件以發行價每股0.2港元向本公司或其指定代名人按批次配發及發行買方股本中每股面值0.1港元的普通股（「買方股份」）（「代價股份」）支付。代價乃根據以下方式由買方以發行價每股買方股份0.2港元向本公司或其指定代名人按批次配發及發行代價股份支付：

- (i) 其中11,583,333港元（代表代價三分之一）將由買方於完成日期向本公司或其指定代名人配發及發行57,916,665股買方股份（「第一批代價股份」）支付；
- (ii) 其中11,583,333港元（代表代價三分之一）將由買方於第二批代價股份發行日期向本公司或其指定代名人配發及發行57,916,665股買方股份（「第二批代價股份」）支付，前提是香港製作及廣州聲煜金線廣告有限公司（「廣州聲煜」）所簽立的協議（形式及內容均獲買方信納）能將香港製作合約的期限延長三年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第二批代價股份條件」）；及

- (iii) 其中11,583,334港元(代表代價三分之一)將由買方於第三批代價股份發行日期向本公司或其指定代名人配發及發行57,916,670股買方股份(「第三批代價股份」)支付，前提是滿足下列條件(「第三批代價股份條件」)：(a)香港製作及廣州聲煜簽立協議(形式及內容均獲買方信納)將香港製作合約的期限再延長兩年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及(b)博功及廣州聲煜簽立協議(形式及內容均獲買方信納)將博功合約的期限再延長兩年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日。

倘第二批代價股份條件及／或第三批代價股份條件獲達成，則買方將分別於第二批代價股份發行日期及／或第三批代價股份發行日期(視情況而定)配發及發行第二批代價股份及／或第三批代價股份(視情況而定)。

代價乃經本公司與買方按正常商業條款公平磋商釐定，當中已考慮(其中包括)香港製造及博功欠目標公司以及香港製造及博功當時股東之若干貸款資本化後目標公司擁有的香港製造及博功股權及參考目標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產淨值溢價計算。出售事項已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六日完成，而本公司已收到第一批代價股份。

於二零二零年八月十四日，本公司與買方就協議訂立補充協議(「補充協議」)，據此，補充協議訂約方同意修訂協議之若干條款。

(I) 修訂「第二批代價股份發行日期」及「第三批代價股份發行日期」之定義

根據協議之定義，「第二批代價股份發行日期」之涵義為「完成日期滿一週年當日或達成第二批代價股份條件當日後第五個營業日(以較早者為準)或買方與本公司可能書面協定之其他日子」，而「第三批代價股份發行日期」之涵義為「完成日期滿二週年當日或達成第三批代價股份條件當日後第五個營業日(以較早者為準)或買方與本公司可能書面協定之其他日子」。根

據補充協議之條款及條件，上述定義已予分別修訂為「達成第二批代價股份條件當日後第五個營業日或買方與本公司可能書面協定之其他日子」及「達成第三批代價股份條件當日後第五個營業日或買方與本公司可能書面協定之其他日子」。

(II) 修訂有關第二批代價股份之代價條款

根據協議之條款及條件，買方將於第二批代價股份發行日期(即(i)完成日期滿一週年當日或達成第二批代價股份條件後第五個營業日(以較早者為準)；或(ii)本公司與買方可能書面協定之其他日子)向本公司或其指定代名人支付第二批代價股份，前提是香港製作及廣州聲煜簽立協議(形式及內容均獲買方信納)將香港製作合約的期限延長三年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補充協議之條款及條件，上述條款已予修訂為「買方將於二零二二年七月十五日或之前向本公司或其指定代名人支付第二批代價股份，前提是香港製作及廣州聲煜簽立協議(形式及內容均獲買方信納)將香港製作合約的期限延長三年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III) 修訂有關第三批代價股份之代價條款

根據協議之條款及條件，買方將於第三批代價股份發行日期(即(i)完成日期滿二週年當日或達成第三批代價股份條件後第五個營業日(以較早者為準)；或(ii)本公司與買方可能書面協定之其他日子)向本公司或其指定代名人支付第三批代價股份，前提是滿足第三批代價股份條件。根據補充協議之條款及條件，上述條款已予修訂為「買方將於二零二三年七月十五日或之前向本公司或其指定代名人支付第三批代價股份，前提是滿足第三批代價股份條件」。

鑒於中國爆發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香港製作及廣州聲煜均無法合理確定香港製作合約延長期限的最終確定日期。本公司與買方雙方同意修改有關第二批代價股份發行日期及第三批代價股份發行日期的代價條款，分別改為(i)於二零二二年七月十五日或之前；及(ii)二零二三年七月十五日或之前支付。考慮到上述延期給予本公司機會爭取第二批代價股份及第三批代價股份，惟須達成第二批代價股份條件及第三批代價股份條件後方可作實，故董事認為該延期並不會對代價條款構成重大變動，而補充協議之條款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利益。

集團資產抵押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並無抵押集團資產(二零一九年：零)。

其他資料

除已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概無由本集團訂立，而任何董事或與任何董事關連的實體於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利益之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

僱員及酬金政策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聘用22名員工(二零一九年：50名)。本集團僱員之薪級具競爭力，而僱員亦會根據本集團整體之薪金及花紅制度架構，因應個別之表現獲得獎勵。其他僱員福利包括公積金、保險及醫療保障。

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二零一九年：無)。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本公司經向所有董事明確查詢後，並無發現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整個年度有不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所載的必守準則之情況。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集團於本年度已採納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該守則」)之常規。本公佈描述本集團之企業管治常規，並解釋應用及偏離該守則之原則之處(如有)。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本年度已遵守該守則，惟下列偏離除外：

主席及行政總裁

現時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位出現空缺，但執行董事履行與行政總裁類似的職能。此外，董事會直接及間接透過其委員會帶領及指導管理層，包括制定戰略及監察管理層推行戰略。董事會監督本集團營運及財務表現，並確保本集團制定有效的管治、企業社會責任、政策及穩健的內部監控和風險管理制度。因此，董事會認為，本公司已採取足夠措施以確保其企業管治常規與守則條文所規定者相若。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有四名成員，包括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釗洪先生(主席)、梁迦傑博士及葉偉其先生以及一位非執行董事姚宇翔先生。審核委員會之權責範圍乃按照上市規則而制訂。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業績。

審計師之工作範圍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業績公佈之數字已由本集團核數師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金額核對一致。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進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或香港核證委聘準則之核證委聘，故此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並無對業績公佈作出核證。

承董事會命
KK文化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曾慶贊

香港，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曾慶贊先生；非執行董事姚宇翔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梁迦傑博士、葉偉其先生及陳釗洪先生組成。